

佛山市公安机关集中办理小孩出生登记时间安排表

日期	办理对象
8月10日	2007年12月31日前出生未入户的小孩
8月11日	
8月12日	
8月13日	
8月14日	
8月17日	2008年、2009年出生未入户的小孩
8月18日	
8月19日	
8月20日	
8月21日	
8月24日	2010年出生未入户的小孩
8月25日	
8月26日	
8月27日	
8月28日	
8月31日	2011年出生未入户的小孩
9月1日上午	
9月2日	
9月6日	
9月7日	2012年出生未入户的小孩
9月8日	
9月9日	
9月10日	
9月11日	
9月14日	2013年出生未入户的小孩
9月15日	
9月16日	
9月17日	
9月18日	
9月21日	2014年出生未入户的小孩
9月22日	
9月23日	
9月24日	
9月25日	
9月28日	2015年出生未入户的小孩
9月29日	
9月30日	
10月8日上午	
10月9日	
10月10日	

注：

1、出生登记入户与计生审核脱钩政策长期有效。为了疏导办理人群，此表只用于2015年8月10日至10月10日集中处理期间执行（其中9月1日下午、10月8日下午核对档案不办理），10月12日后全面放开办理。

2、按照规定，除父母双方为现役军人或大学学生集体户口外，小孩须随父亲或母亲入户。如果之前已通过非正常途径在其他地方办理了虚假户口的，必须先注销虚假户口出具注销证明，才能随父亲或母亲入户。

3、办理出生登记所需材料请参阅“佛山警务在线”网站的办事指南。

4、使用伪造证明材料的，将按《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有关法律处理。